

新北市中平國中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階段定期評量時間與範圍表

一、考試時間表

節次	第 1 節	第 2 節	第 3 節	第 4 節	第 5 節	第 6 節	第 7 節
時間 日期	08:20~ 09:05	09:15~ 10:00	10:10~ 10:55	11:05~ 11:50	13:05~ 13:50	14:00~ 14:45	15:00~ 15:45
第一天 6 月 26 日 (週三)	自習	數學	自習	自然	自習	自習	國文
第二天 6 月 27 日 (週四)	自習	英語	自習	社會	依照課表 正常上課	依照課表 正常上課	全校大掃除 (可核服務學 習時數)

二、考試範圍【考試科目範圍若有不符，請以任課老師告知為準】

年級 科目	七年級		八年級	
國文	※文史典:16~18 回;L9、L10、L11 精讀; L12 選讀		※語二、第九、十、十一課、第十二課閱讀測驗	
英語	※L7~Review 3		※U7~U9	
數學	4-1~5-2		3-4~4-3	
社會	歷史	※L5~L6	※L5~L6	
	地理	※L5~L6	※L5~L6	
	公民	※L5~L6	※L5~L6	
自然	生物	※4-3 真菌界~6-3 人類與自然的和諧(p. 97~p. 177)	理化	※5-1~6-5
注意事項	1. 有※記號的科目是採用答案卡作答，請同學務必要自備 2B 鉛筆、橡皮擦， <u>答案卡座號劃記要正確，沒有劃或劃錯者，該科扣 10 分。</u> 2. 除答案卡以 2B 鉛筆畫記外，任何科目使用鉛筆作答，該科扣 10 分。 3. <u>缺考同學請務必於 6 月 28 日（週五）7:40 直接到教務處補考，未補考同學一律以 0 分計算，請同學勿任意請假。</u>			